

中共萧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萧农发〔2023〕6号

关于下达萧县 2023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分配结果和项目计划的批复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萧县 2023 年县级预算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2000 万元分配方案已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通过，现将萧县 2023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和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分配结果和项目计划批复后 7 日内，乡镇和村通过公开栏等方式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进行公告。

二、项目管理单位或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前通过公开栏等方式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天，竣工后 7 日内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

三、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计划执行，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和建设标准等。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资金的拨付使用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直达资金管理和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

四、项目完成后应主动开展验收，县项目主管部门负责出台牵头项目的县级验收办法，在项目实施单位自验合格后，组织开展县级验收工作。

五、加强项目竣工结算和决算管理，及时开展资产拟确权公示和资产移交，明确产权归属，做好资产登记，落实管护运营主体，建立资产后续管护制度等。

六、落实衔接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规范做好资金绩效目标编报、运营监控和绩效自评，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萧县 2023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

2.萧县 2023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中共萧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5 日

萧县2023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和责任人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 (内容及规模)	时间进度 (完成时限)	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联农带农机制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他	户数				人数
	合计								55			55							
	一、乡村建设行动								55			55							
	(一) 村容村貌提升								55			55							
1		祖楼镇湖山村湖山苗自燃村抗排整治项目	改建	县农业农村局	祖楼镇 吴英	祖楼镇 湖山苗村	对村内9处抗排进行全面综合整治,包括清淤、岸坡整治、消险排洪本体等。	2023年12月15日前	55			55			419	1539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中申报,竣工后受益		以统筹全面整治的形式,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农村人居环境